吉首大学教务处

教通[2016]6号

关于公布吉首大学2015年课程教学信息化建设项目立项评审结果的通知

各学院及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进学校课程教学信息化建设工作，提升学校教学质量，根据《关于开展吉首大学2015年课程教学信息化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（教通[2015]55号）》文件精神，由各单位组织申报、初评和限额推荐，教务处审查，经评审专家组评审及公示无异议后，决定立项2015年课程教学信息化建设项目21项，其中慕课6项，网络空间课程15项，详细名单见附件1。

现将立项评审结果予以公布，请相关学院与项目主持人按照以下要求进行项目管理和课程建设。

**一、项目建设过程管理**

1、本项目自立项通知公布之日起开始建设，建设周期为三年，一般不得提前结项。立项第二年将进行中期检查，对建设效果进行评估。对于建设效果优秀的将优先推荐参加省级国家级项目申报；对于建设效果较差的将责令整改或者撤销立项。

2、请各项目组按照申报书中设定的项目建设进度及时推进项目建设。每年年初提交建设计划，年底提交建设总结（项目管理表格见附件3）。学校将不定期组织督导团专家对课程建设情况进行抽查。

3、学校将陆续组织课程教学信息化培训工作，项目组成员应尽量参加培训，提升信息化教学技能。项目组成员应加强学习最新的信息化教学手段，加强信息化教学的研究工作，建设经验可及时总结成教改论文予以发表。为便于加强交流，请各项目组成员及时加入我校信息化教学研讨QQ群：140361707。

4、请各教学单位加强项目建设指导，督促建设进度，规范经费管理，确保项目的建设质量。

**二、项目建设要求**

1、为保证课程质量，慕课课程建设应遵守《吉首大学慕课制作基本要求》里的技术规范，所有课堂讲解内容都要视频化，课程资源将全部发布在学校搭建的慕课平台上。在课堂教学中应创新教学模式，采用适合慕课教学方式的“翻转课堂”“研讨式教学”等新的教学方式。

2、网络空间课程建设中视频资源制作可以参照《吉首大学慕课制作基本要求》里的技术标准进行，以“世界大学城”平台为载体进行系统化教学资源建设，资源内容应涵盖本门课程相应领域的基本知识、基本技能、典型案例、综合应用、前沿专题、热点问题等，资源类型应包括教学视频、电子教案、教学素材、教辅资料、作业库、试题库等。

3、除将录制好的课程视频及各种数字教学资源上传到平台上以外，各项目组应做好备份工作，防止资源损坏或丢失。

**三、项目经费使用管理**

1、学校资助慕课的经费标准为每项每年3万元，连续资助三年。网络空间课程总经费为2万元，立项预拨50%，结题评审合格后续拨余下的经费。

2、慕课课程建设经费由项目组主持人签字，教研科审核签字，本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后报账使用。网络空间课程建设经费由项目组主持人签字，本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后报账使用。

附件：

1、吉首大学2015年课程教学信息化建设项目立项汇总表

2、吉首大学慕课制作基本要求

3、课程教学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表格

DBSTEP_MARK
FILENAME=关于做好我校2011届毕业生、2012届医学类毕业生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像片采集工作的通知
MARKNAME=教务处印章
USERNAME=007553
DATETIME=2010-09-09 17:15:38
MARKGUID={3059D5CB-E969-4209-BA4C-256498DF37AB}

吉首大学教务处

2016年3月9日